

宁波市教育局

关于招聘赴澳汉语志愿者的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、在甬高校及直属学校：

为了推动中国语言 and 文化的国际推广，促进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，为优秀毕业生和在甬中小学教师攻读海外硕士课程提供机会，培养双语教师和优秀教育管理者，2008 年至今，宁波市教育局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教育与社区部、西悉尼大学三方合作连续选派了 8 批 59 名志愿者赴澳大利亚开展汉语教学，在澳受益学生达 10000 余人，2014 年该项目也成功列入了国家汉办国际汉语志愿者项目。2016 年我市将继续选拔志愿者赴澳洲进行汉语教学，具体的要求如下：

一、 选拔范围

1. 2015 年、2016 年大学本科及以上毕业生。具体为：

(1) 宁波籍(含宁波市引进优秀人才的子女)在校大学四年级学生

(2) 在甬高校大学四年级学生

(3) 在甬工作(待业)2015 年毕业生

2. 在宁波大市范围内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、初中及小学工作满两年以上的事业编制教师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1.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获对外汉语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者可优先考虑；

2. 普通话标准，持有普通话二级甲等及以上证书；

3. 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(1981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)；

4. 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，能熟练使用英语开展工作；雅思成绩总分 6.5 以上，各单科不低于 6.0，或托福成绩总分 89 以上；

5. 有奉献精神，有责任感，热爱对外汉语教学事业，热心志愿者服务活动，志愿到国外从事汉语教学工作；

6. 性格开朗，适应性强，能吃苦耐劳，对长期在不同文化的陌生环境下学习、工作和生活有心理准备。

希望有兴趣的教师和学生根据要求提前做好雅思(或托福)和普通话证书，我局将于 11 月中下旬启动申请、测试和录取工作，具体的要求和时间以 10 月发布的正式通知为准。

联系人：陈金辉，电话：89186398

